

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兆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3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元)	66,652,641.98	63,235,313.51	5.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4,665,953.99	-36,158,198.60	-78.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4,783,717.39	-35,920,732.62	-80.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301,790.93	-19,155,588.76	148.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2%	-3.02%	-2.5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总资产(元)	1,917,774,423.93	1,968,593,458.17	-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178,578,224.05	1,204,091,830.11	-2.12%

注：报告期内公司摊销员工股票期权激励费用 3,909.10 万元，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5.40%，且报告期经营费用剔除激励费用后亦同比下降。故而剔除股权激励费用影响，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去年同期减亏 28.93%。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5,461.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5,166.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143.5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33.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53.36	
合计	117,763.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报表项目	本期末	变动比例	说明
应收票据	6,904,252.61	-37.95%	已背书/已贴现未到期的非 6+9 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其他流动资产	9,387,143.17	-42.70%	预计一年内予以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2,936,802.97	--	青海锦泰股权转让款一年内到期部分重分类到此科目
长期应收款	106,302,316.53	-45.66%	同上
其他非流动资产	6,944,174.34	-61.84%	预付工程款减少
短期借款	500,000.00	-50.00%	已贴现未到期的非 6+9 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合同负债	10,237,733.44	40.24%	预收合同款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6,201,017.00	-36.32%	已背书未到期的非 6+9 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资本公积	133,197,077.89	41.54%	本期摊销股权激励费用导致增加
报表项目	本期	变动比例	说明
管理费用	55,825,239.06	152.95%	本期摊销股权激励费用导致增加
其他收益	2,916,965.70	150.10%	本期地方性光伏发电度电补贴增加
投资收益	-4,962,318.65	-7248.19%	本期参股公司上海中锂业绩下滑导致投资亏损
营业外收入	20,858.06	518.27%	本期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增加
营业外支出	28,216.04	-95.15%	本期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支出减少
所得税费用	913,713.12	161.32%	本期光伏电站利润增加，所得税费用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0,1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一恒丰银行信托组合投资项目 1702 期	其他	25.82%	486,007,100.00	486,007,100.00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2%	21,135,704.00	0.00		
林柔兵	境内自然人	0.28%	5,339,304.00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6%	4,968,004.00	0.00		
上海隆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6%	4,900,000.00	0.00		
杜忠	境内自然人	0.24%	4,601,100.00	0.00		
宋文谦	境内自然人	0.21%	4,019,000.00	0.00		
陈显学	境内自然人	0.20%	3,759,200.00	0.00		
许翊	境内自然人	0.19%	3,611,100.00	0.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8%	3,410,628.00	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21,135,704.00	人民币普通股	21,135,704.00			
林柔兵	5,339,304.00	人民币普通股	5,339,304.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968,004.00	人民币普通股	4,968,004.00			
上海隆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9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00,000.00			
杜忠	4,601,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601,100.00			
宋文谦	4,01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19,000.00			
陈显学	3,759,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59,200.00			
许翊	3,611,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11,100.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410,628.00	人民币普通股	3,410,628.00			
金宏娟	3,4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0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陈显学通过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759,200 股，股东宋文谦通过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277,100 股。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事项

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永弟先生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深圳中院裁定将被执行人陈永弟先生持有的 486,007,100 股公司股票以人民币 1,394,840,370 元的价格（2.87 元/股）抵偿给申请执行人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管理的“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恒丰银行信托组合投资项目 1702 期”所有。2023 年 2 月 13 日，上述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本次过户完成后，陈永弟先生不再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恒丰银行信托组合投资项目 1702 期”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该信托项目的唯一受益人，仅对公司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干预公司正常经营管理，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

2、关于深圳永晟增资扩股公司放弃部分优先认购权的事项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永晟”或“标的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53,551.6802 万元，公司部分放弃对深圳永晟增资所享有的优先认购权。公司及投资方浙江千虹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千虹”）同意以合计 60,000 万元现金增资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53,551.6802 万元，对应标的公司 51.7330% 的股权，其中公司增资 25,000 万元（其中包含公司对标的公司剩余债权及部分自有资金）认购标的公司 22,313.2001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对应 21.5554% 的股权；浙江千虹增资 35,000 万元现金认购标的公司 31,238.4801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对应 30.1776% 的股权。

上述增资款中，53,551.6802 万元计入标的公司的新增注册资本（其中公司占 22,313.2001 万元，浙江千虹占 31,238.4801 万元），剩余 6,448.3198 万元作为溢价进入标的公司的资本公积金。增资完成后，标的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49,963.8555 万元变更为 103,515.5357 万元，公司持有深圳永晟股权比例将由 100% 降低至 69.8224%，深圳永晟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将继续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增资事项各方同意，在增资协议生效之日起设置一年的冷静期。由于在冷静期内，浙江千虹有权利要求公司无条件回购其出资给标的公司的增资款项，实质上构成了公司对浙江千虹出资安全的保障性承诺，属于公司对浙江千虹出资的担保。

3、关于浙江千虹债务清偿完毕的事项

公司曾分别于 2021 年 5 月、2022 年 2 月、2022 年 6 月向浙江千虹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千虹”）借款 2,500 万元（利率为 28.80%，展期后降为 15.40% 每年）、3,500 万元（利率为 15.40% 每年）、12,000 万元（利率为 14.80% 每年），借款本金合计人民币 18,000 万元。

截至 2023 年 4 月 7 日，公司累计偿还浙江千虹借款本息合计 213,226,426.31 元，公司与浙江千虹债务已全部结清。对应原借款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项下的所有担保，包括公司董事长李化春先生、宁夏揭阳中源电力有限公司、合肥晟日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合肥市永聚太阳能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就上述借款所设立的连带保证责任就此自动解除。

4、关于海南盈飞债务重组的事项

公司与海南盈飞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盈飞”）债务分为两部分，第一部分为深圳科恩斯实业有限公司转让的债权本金 64,817,916.67 元，第二部分为青岛博扬基业信息科技合伙企业转让的债权本金 5,500 万元。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偿还海南盈飞本金 5,500 万元及利息 1,850.83 万元，剩余本金人民币 64,817,916.67 元及利息尚未偿还。

2023 年 4 月 10 日，经双方友好协商，并为了执行公司既定债务清偿计划及投资计划，公司与海南盈飞签署了相关债务延期协议。海南盈飞同意公司延期偿还债权本金人民币 64,817,916.67 元，延期后公司应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一次性清偿该债权的全部本金人民币 64,817,916.67 元。

海南盈飞同意自 2023 年 1 月 15 日后该债权的借款利率由 15.40%/年降低为 14.60%/年，且不追究至今为止的延期还款违约金，公司继续按季度向海南盈飞支付利息。经友好协商，双方同意将债务担保措施置换并抵押部分资产，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浙江千虹债务清偿完毕及部分债务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5、关于参与国电投华泽（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增资项目竞拍的事项

公司近年战略发展聚焦新能源领域，结合公司光伏能源电站业务的拓展和国家大力推动绿色循环经济的发展趋势，经过深入调研和评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通过控股子公司深圳永晟与深圳市玖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玖涵投资”）共同设立合资公司深圳市玖兆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玖兆”）参与国电投华泽（天津）资产管

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投华泽”）增资项目竞拍。深圳玖兆注册资本为 4,800 万元，其中玖涵投资认缴注册资本 2,496 万元，占比 52%；深圳永晟认缴注册资本 2,304 万元，占比 48%。

国电投华泽增资项目募集金额为人民币不低于 80,000 万元，对应持股比例为 31%。深圳永晟与玖涵投资达成一致，若该项目竞拍成功，深圳永晟将与玖涵投资等比例增资深圳玖兆，增资方式拟采用现金增资或资产增资，增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80,000 万元（以最终竞拍结果为准）。增资完成后，合资公司将持有国电投华泽 31% 的股权。

2023 年 4 月 13 日，深圳玖兆向北京产权交易所递交国电投华泽增资项目《投资申请书》及相关文件，完成意向投资方报名登记，并足额缴纳了交易保证金人民币 200 万元。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1,279,517.52	157,408,061.8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360,100.02	15,360,100.0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904,252.61	11,127,686.28
应收账款	167,086,527.77	154,434,647.09
应收款项融资	295,117.60	
预付款项	5,050,647.52	5,482,723.8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44,477,494.93	255,445,418.6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812,626.91	18,256,585.0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2,936,802.97	
其他流动资产	9,387,143.17	16,383,392.65
流动资产合计	672,590,231.02	633,898,615.4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6,302,316.53	195,612,945.89
长期股权投资	243,670,153.36	218,632,472.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1,011,485.71	181,011,485.7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24,539,433.23	634,982,128.35
在建工程	1,723,750.23	1,723,750.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2,252,492.97	34,072,817.25
无形资产	18,996,906.10	19,169,160.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852,753.15	10,595,365.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890,727.29	20,695,742.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6,944,174.34	18,198,974.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45,184,192.91	1,334,694,842.73
资产总计	1,917,774,423.93	1,968,593,458.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	1,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5,861,118.25	47,916,161.22
预收款项	264,335.60	371,155.60
合同负债	10,237,733.44	7,299,935.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062,745.06	5,628,460.34
应交税费	8,475,019.15	8,900,386.01
其他应付款	529,448,420.45	546,362,476.94
其中：应付利息	38,717,301.63	31,625,774.25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783,225.83	12,095,589.50
其他流动负债	6,201,017.00	9,737,822.00
流动负债合计	619,833,614.78	639,311,987.3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9,712,691.04	30,676,717.74
长期应付款	14,532,867.04	16,984,835.2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2,027,823.72	32,919,715.15
递延收益	3,084,425.00	3,102,42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086,480.78	11,462,837.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444,287.58	95,146,530.94
负债合计	710,277,902.36	734,458,518.2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82,411,872.00	1,882,411,87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3,197,077.89	94,105,977.8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97,009.98	335,762.05
盈余公积	41,420,203.65	41,420,203.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78,847,939.47	-814,181,985.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78,578,224.05	1,204,091,830.11
少数股东权益	28,918,297.52	30,043,109.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7,496,521.57	1,234,134,939.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17,774,423.93	1,968,593,458.17

法定代表人：李化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小虎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本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该准则解释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对2023年年初数据进行调增递延所得税资产6,844,121.99元，调增递延所得税负债6,375,166.38元，同时调增未分配利润473,774.50元，调减少数股东权益4,818.89元。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6,652,641.98	63,235,313.51
其中：营业收入	66,652,641.98	63,235,313.5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8,959,827.03	101,062,954.10
其中：营业成本	49,255,092.60	51,798,891.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74,438.88	1,061,317.96
销售费用	3,278,420.15	2,911,743.29
管理费用	55,825,239.06	22,069,678.03
研发费用	1,671,753.08	2,089,195.87
财务费用	18,354,883.26	21,132,127.72
其中：利息费用	19,637,839.63	21,406,539.84
利息收入	4,039,749.49	74,299.61
加：其他收益	2,916,965.70	1,166,298.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62,318.65	69,420.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962,318.65	69,420.6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82,618.35	441,141.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461.17	19,992.8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64,869,695.18	-36,130,787.21
加：营业外收入	20,858.06	3,373.60
减：营业外支出	28,216.04	581,206.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填列）	-64,877,053.16	-36,708,620.39
减：所得税费用	913,713.12	349,656.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790,766.28	-37,058,277.2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790,766.28	-37,058,277.2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665,953.99	-36,158,198.60
2. 少数股东损益	-1,124,812.29	-900,078.6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5,790,766.28	-37,058,277.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665,953.99	-36,158,198.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24,812.29	-900,078.6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	-0.0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李化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小虎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642,045.66	54,459,400.0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288,406.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7,559.97	2,515,759.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988,011.93	56,975,160.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252,080.89	37,133,896.6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302,409.95	13,508,708.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90,194.72	1,252,265.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41,535.44	24,235,878.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686,221.00	76,130,748.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01,790.93	-19,155,588.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5,000.00	12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5,75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05,000.00	65,87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041,496.00	7,322,363.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5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67,873.17	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059,369.17	57,822,363.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54,369.17	8,047,636.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357,245.05	65,846,929.9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832,996.78	18,464,040.1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27,531.91	6,816,685.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617,773.74	91,127,655.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17,773.74	-1,127,655.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270,351.98	-12,235,608.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876,497.40	105,912,253.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606,145.42	93,676,644.84

（二） 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04 月 28 日